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决定删减本次募投项目中的“惠州立华肉鸡屠宰项目”，并相应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于2021年7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调整如下：

| 预案章节 | 章节内容 | 修订情况 |
|----------------------------|----------------|---------------------------------------|
| 二、本次发行概况 | （二）发行规模 | 调整募集资金总额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 | （十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
|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 更新了最近一期（2021年3月31日）财务数据、主要财务分析指标等财务分析 |
| | （二）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
| | （三）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 | |
| |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
|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 - | 调整募集资金总额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2日